

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%以上，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较大依赖。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1.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2月18日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，参加表决的非关联董事全部同意了上述事项，董事会同意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。

2.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，公司已将《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》提交给独立董事，并得到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。

3. 在认真审核相关资料和了解情况的基础上，全体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预计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，是公司正常的交易事项，定价合理公允，严格遵循自愿、平等、诚信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

影响，关联董事均依法回避了表决，审核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和类别

议案序号	关联人	关联交易类别	预计 2022 年 金额（万元）	占同类业 务比例（%）	上年预计金 额（万元）	占同类业 务比例（%）
2.01	江苏国缘宾馆 有限公司	向关联人销售 产品、商品	200	0.025	200	0.03
		向关联人提供 劳务	-	-	50	20.00
		接受关联人提 供的劳务	1100	40.00	900	50.00
2.02	江苏聚缘机械 设备有限公司	向关联人购买 固定资产	5000	2.5	3000	5.00
2.03	江苏天源玻璃 制品有限公司	向关联人购买 原材料	9000	5.6	3200	2.50
	合计		15300	-	7350	-

说明：2021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将在公司完成2021年度审计工作后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金额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%以上，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1. 江苏国缘宾馆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林健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8265837857421，注册资本：500 万元人民币，经营范围：烟草制品零售；食品经营（销售预包装食品）；餐饮服务；食品经营；住宿服务；酒类经营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一般项目：日用百货销售；餐饮管理；会议及展览服务；礼仪服务；酒店管理；农产品的生产、销售、加工、运输、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；食用农产品初加工；初级农产品收购；食用农产品零售；日用杂品销售；教育咨询服务（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）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

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

该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今世缘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6.3.3 条关联法人第(二)项规定的情形。

2. 江苏聚缘机械设备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方志华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826055167393F，注册资本：1200 万元，住所：涟水县高沟镇科技产业园，经营范围：酿酒机械设备、控制系统制造、销售；软件开发、销售；酿酒机械设备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酿酒机械设备技术开发、成果转让；酿酒机械设备租赁及维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本公司 1 名高级管理人员在该公司担任董事，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6.3.3 条关联法人第(三)项规定的情形。

3. 江苏天源玻璃制品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陈林根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：91320826552535927H，注册资本：2521.029909 万元人民币，住所：江苏涟水经济开发区，经营范围：玻璃仪器制造，日用玻璃制品及玻璃包装容器制造，销售本公司产品及经销日用玻璃制品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该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今世缘集团有限公司的联营公司，今世缘集团持有其 37.8%股份。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6.3.3 条的规定，认定其为关联法人。

三、日常关联交易定价策略和定价依据

根据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签署的关联交易协议，各方应以自愿、平等、互惠互利等公允的原则进行，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。本公司保留向其他第三方选择的权利，以确保关联方以正常的价格向本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。

公司与各关联方相互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定价原则为：以当地可比市场价为准。

四、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公司按市场定价原则向关联方购买材料、设备、租赁资产或销售产品、商品，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，进行此类关联交易，能够节约和降低采购费用，增加公司销售，有利于保证本公司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；公司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向关联方提供劳务或接受关联方劳务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上述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，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，各项交易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，交易的风险可控，体现了公平交易、协商一致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各关联方，在业务、人员、资产、机构、财务等方面独立，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
2. 独立董事关于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3.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二月十九日